**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要求，由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编制的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政府信息公开组织机构、制度建设、渠道场所、教育培训等工作情况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以及免除费用的情况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以及改进措施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，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http://xicheng.bjda.gov.cn下载。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07号6层；邮编：100033；联系电话：010-66210987；电子邮箱：xc\_xxgk@126.com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7年，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管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以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，全面落实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和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贯彻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、《<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>实施细则》和《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围绕“惠民便民、提升公信”，努力在信息公开、解读回应、公众参与、网站建设等领域实现新突破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。截至2017年底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以及答复工作均开展顺利。

我局党组对政务公开工作十分重视，成立了党政一把手任组长、主管局长任副组长、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设有兼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，并将此项工作纳入2017年度全局绩效考核进行管理和督考，形成了上下结合，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。注意处理好公开与服务、公开与保密、权限与责任的关系，努力拓宽公开渠道，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，畅通与市民沟通渠道，方便群众获取所需政府信息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对于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食品药品监管政府信息，以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官方网站、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官方网站、首都之窗信息公开专栏为主要渠道，主动公开食品药品许可、监管、抽检等各类信息。今年以来，在我局网站上刊发各类信息248条次，其中，通知公告类信息22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8.87%；便民服务类信息14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5.65%；规划计划类信息3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0.12%；行政职责类信息62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25%；业务动态类信息147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59.27%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我局共收到依申请信息公开申请84件。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制度、程序办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除了申请人主动撤销申请的28件，其余56件申请均在规定的办理时限内回复，按时办结率为100%。综合分析56件依申请信息公开申请，从答复情况看，其中“同意公开答复数”27件，占总数的48.21%；“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”3件，占总数的5.36％；“不同意公开答复数”7件，占总数12.5%；“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”2件，占总数3.57%；“申请信息不存在数”10件，占总数17.86%；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7件，占总数12.5%；从申请方式上看，35件为网络申请，20件为信函形式申请，1件为当面申请，当面申请和传真申请不断减少。从申请内容看，主要集中在食品类信息46件，占总量的82.14%，药品类信息1件，医疗器械信息1件，投诉举报方面1件，投诉举报渠道6件，局长个人信息1件，说明公众对食品安全知识越来越关注。

四、政务信息公开人员和收费情况

（一）工作人员情况

本机关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共1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

2017年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费用。

五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7年，未发生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申诉案件。

六、我局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2017年，我局以监管政策信息、案件信息、抽检信息、整治信息等重点信息公开为主体，切实做好食品药品监管各类信息的公开工作，让群众第一时间了解食品药品安全相关信息。

**一是畅通公开渠道。**通过网站、报纸、电视等渠道及时全面公开各类信息，先后在人民网、央视网、北京日报、北京晨报、法制晚报、北京电视台、北京青年报、中国医药报、中国食品安全报、西城报等媒体公开信息100多条，与《北青社区报》合作，开设专刊，每刊8版，报纸投递入户，共计发放报纸28万份；在中国食品药品网开辟“药安食美 北京西城”专题。**二是搭建微信平台。**全年通过政务微信推送信息530篇，其中科普类250篇、监管工作250篇、法律法规30篇。**三是开展现场宣传活动。**积极举办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主动公开食品药品安全各类信息，讲好食药故事、唱响食药声音、提升食药形象。建立科普宣传站15个，科普宣传栏15个，做到每个街道“一站一栏”，把食品药品信息送到百姓家门口。一年来，我们依托区、街两级和基层科普宣传站的力量，深入一线组织开展了食品安全宣传周、安全用药月等活动，举办食品安全专题知识讲座36场次、主题活动50场次，在西单地区户外大屏幕上滚动播放宣传视频；在城市主干道、食品药品生产经营单位、学校、社区等公共场所，共张贴海报14.1万张、悬挂道旗2132面、安装交通护栏和天桥横幅93个、发放《致居民的一封信》28万份。**四是完善工作机制**。健全组织、建章立制是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的有效举措。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，在局领导分工中进行注明并在网上公开，将此项工作纳入2017年度全局绩效考核进行管理和督考。

七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
我局在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，但与全面落实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要求，与保障人民群众知情、参与和监督的实际需求相比，还存在较大差距，主要表现为：**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。**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范围不断扩大，推进了公开内容的细化，但仍存在公开时效性不强、深度不够、质量不高、内容不全等问题。**二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。**公开队伍整体的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，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。

2018年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：**一是**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以社会关注度高、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，进一步加大对于重点领域、社会热点的公开力度。**二是**加强学习培训，提高相关人员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，强化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。**三是**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，在确保公众知情权，监督权的同时，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。

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2018年3月

​